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陳麗如

電話：06-2991111#1249

電子信箱：liju1001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東區勝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6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二)字第10405451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0545128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104年「中等學校教師聯合介聘甄選分發小組」
、「國民小學暨幼兒園教師聯合介聘甄選分發小組」第三次會議決議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會議業於104年5月18日下午5時30分召開完畢，重要決議摘要臚列如次：

- 一、104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暨幼兒園教師建議介聘成功名單(如附件)照案通過。
- 二、本市國中專任輔導教師市內介聘後所遺缺額，全數開列外縣市介聘，若介聘後仍有餘缺，全數控管聘代理教師。
- 三、本市國小暨幼兒園教師市內介聘後所遺缺額，決議為各校開列1/2至於臺閩地區他縣市教師介聘(小數點無條件捨去)，另其餘缺額辦理正式教師甄選。
- 四、104學年度國中代理教師甄選經委員投票表決，由各校自訂招考期程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(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除外)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

